

# 设备合同

甲方：杞县人民医院

乙方：河南灵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，就甲方购买乙方医疗设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 1 设备名称及价格

单位：元

设备名称	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
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	Insitum 318	套	1	2380000元
合计(大写):	大写:贰佰叁拾捌万元整; 小写:2380000元			

2 交货时间及地点：合同生效后 30 天内，乙方代为办理托运，汽车运至甲方指定地点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3 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付总合同金额的 50% (即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元整；¥1190000 元)；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总合同金额的 45% (即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壹仟元整；¥1071000 元)；剩余 5% 为质保金 (即人民币壹拾壹万玖仟元整；¥119000 元)，待货物正常运行一年无质量问题后无息支付。

4 质量要求：符合产品注册标准

## 5 运输条款

5.1 设备启运条件：甲方机房具备安装条件时由甲方填写用户机房自检报告并传给乙方，乙方派人现场验收，验收合格甲乙双方正常履行合同条款时乙方即安排设备发运。

5.2 设备到甲方时，甲方负责卸车并在乙方指导下将设备运至机房内并就位，甲方承担吊装费及搬运费用等。

## 6 安装、调试及验收条款

6.1 乙方免费安装、调试。

6.2 在具备安装条件的前提下，安装调试交付验收时间为：自安装之日起不超过 7 个工作日。

6.3 如甲方机房原因或付款原因造成交货及安装时间推迟，由甲方自行负责。此时，具体供货及安装时间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。

6.4 安装期间甲方应给予必要的配合及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。

6.5 产品验收：设备安装、调试完毕后，甲乙双方在一周内完成产品验收工作，若因甲方原因在调试完毕后七日内不能验收，视同验收合格。验收工作程序和要求按乙方设备验收条件进行（验收条件符合产品注册标准），甲方可自行聘请有关专家参加，费用由甲方承担。若因甲方原因在货到后一个月内不能安装、调试，视同验收合格。

## 7 质量保证

除球管以外，产品质量保证期为产品验收之日起 36 个月或者产品发货之日起 37 个月，以先到者为准。球管在下述期限内实施比例保：设备安装验收后 3 年（36 个月）内，或发货后 37 个月，或设备第一次临床使用起球管曝光 20 万次内，先到为准；如果球管在此期限内出现无法使用的故障，则买方只需支付比例赔偿价格更换一支新球管。

## 8 产品技术培训

乙方为甲方现场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共 2 人次，为期 7 天。

## 9.设备配置：详见附件 1

## 10 违约责任及约束条件

10.1 由于一方的原因，在本合同生效后撤销者，根据《合同法》责任方将赔偿对方整机货款的 15% 作为另一方的经济损失补偿。

10.2 甲方按合同付清应付货款，同时乙方将全套设备使用权正式交付甲方。在货款未付清之前设备所有权归乙方所有。

## 11 其它

11.1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及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纠纷，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；因付款问题引起的纠纷，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11.3 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杞县人民医院

(盖章)

联系人签字：

地址：

邮编：

电话：

乙方：河南灵生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(盖章)

联系人签字：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铁东分理处

帐号：1660320104003555

地址：驻马店市开发区创业大道北侧6号关王庙工业集聚区

电话：

2021年 月 日

2021年 月 日